

金寨县全军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文本

金寨县全军乡人民政府

2025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
第二节 编制目的	1
第三节 规划原则	2
第四节 规划依据	3
第五节 规划范围与期限	6
第六节 强制性内容	6
第二章 现状基础	7
第一节 自然地理格局	7
第二节 现状发展特征	8
第三节 问题与挑战	13
第三章 目标定位与空间策略	14
第一节 发展定位	14
第二节 乡镇职能分类	14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15
第四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	16
第四章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18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18
第二节 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18
第三节 国土空间重要控制线	19
第四节 留白空间	21
第五节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优化	21
第五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23
第一节 加强耕地资源保护和利用	23
第二节 加强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24
第三节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25

第四节 加强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27
第五节 加强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27
第六章 村庄布局优化	29
第一节 人口规模预测	29
第二节 村庄分级分类	29
第三节 村庄布局	30
第七章 产业布局引导	31
第一节 产业发展目标	31
第二节 产业空间布局	31
第八章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33
第一节 综合交通规划	33
第二节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34
第三节 公用设施规划	35
第四节 安全与防灾减灾规划	38
第九章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42
第一节 生态保护与修复	42
第二节 国土综合整治	45
第十章 历史文化保护与特色风貌塑造	47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47
第二节 特色风貌引导	47
第十一章 乡政府驻地规划	51
第一节 乡政府驻地性质与规模	51
第二节 空间结构规划	51
第三节 用地布局规划	52
第四节 公共空间与绿地系统规划	53
第五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53
第六节 商业服务业设施	54
第七节 道路交通规划	54
第八节 公用设施规划	55

第九节 特色风貌指引	59
第十二章 规划传导、实施与保障	62
第一节 制定规划单元	62
第二节 近期行动计划	62
第三节 环境影响说明	62
第四节 规划实施保障	64

第一章 总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金寨作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系统谋划全军乡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加快形成集约高效的生产空间、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宜居适度的生活空间。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扎实促进共同富裕，进一步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全面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水平治理，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按照国家、安徽省、六安市工作部署，依据《安徽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六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金寨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和《金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全军乡人民政府组织编制《金寨县全军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以下简称规划)。

第二节 编制目的

为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认真贯彻创新、协

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充分发挥乡镇总体规划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承上启下的作用，立足全乡现状特征，统筹安排全乡各项建设活动，推动镇村集聚发展和土地资源节约利用，合理配置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兼顾开发与保护，整合优势资源，联动区域，促进全乡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第三节 规划原则

1. 坚持底线思维，绿色发展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严格落实上级下达各项约束性指标。强化自然资源统筹利用和用途管控，助力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发展，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推动城乡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促进乡镇发展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空间格局。

2. 坚持以人为本，提升品质

以乡镇政府驻地、村庄居民需求为中心，坚持城乡融合发展，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优化城乡空间和资源配置，完善各级各类保障与服务设施，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3. 坚持上下结合，强化实施

加强对上位国土空间规划管控内容的深化、细化，严格

落实市县规划下达的核心指标，并将本级规划约束性、预期性指标进行分解，保障规划管控的上下传导。衔接国土空间专项规划要求，突出规划分期实施，对近期实施项目库做统筹安排和行动计划。

4. 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尊重自然地理格局加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突出地域特色，塑造特色田园风貌。创新开发和保护方式，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推动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特色城镇。

5. 坚持公众参与，开放共享

坚持开门编规划，广泛征求公众意见，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加强与相关部门协调沟通和相关规划的衔接，提升规划实操性。

第四节 规划依据

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 (5)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
- (7) 《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8) 其它有关法律、法规。

2. 技术标准

(1)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自然资办发 2023 年 11 月）；

(2)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1055-2019）；

(3) 《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

(4)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5) 《耕地质量等级》（GB/T33469-2016）；

(6) 《农用地质量分等规程》（GB/T28407-2012）；

(7) 《安徽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规程（试行）（2022 年 11 月）；

(8) 其它有关技术规定。

3. 政策文件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 号）；

(3) 《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农规发〔2019〕1 号）；

(4)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 号）；

(5) 《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号);

(6)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号);

(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意见》(中发〔2020〕1号);

(8)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发〔2021〕1号文);

(9) 《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10) 《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关于保障和规范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号)。

4. 相关规划及资料

(1) 《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2) 《安徽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3) 《六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4) 《金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5) 《金寨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6) 《金寨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7) 《金寨县旅游发展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

(8) 《金寨县交通基础设施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年)》；

(9) 《金寨县殡葬服务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 年)》；

(10) 其它相关规划及资料。

第五节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分为乡域和乡政府驻地两个层次，其中全乡乡域包括其下辖的 6 个行政村（前龙村、梁山村、全军村、熊家河村、沙河店村、何家湾村）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 105.24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规划范围为乡政府所在地连片建成区域，面积为 0.34 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

第六节 强制性内容

文本中字体**加粗加下划线条文**为规划强制性内容，针对强制性内容的管理和调整应按相关文件要求严格执行。任何违反强制性内容进行建设的，属严重影响规划实施的行为，应依法查处。

第二章 现状基础

第一节 自然地理格局

1. 地理区位

全军乡位于金寨县西北部，东与梅山镇接壤，西与铁冲乡相连，南与双河镇及桃岭乡毗邻，北部与河南省交界。全军乡距金寨县城 15 公里，省道 S330 和省道 S245 交口位于镇区西南侧，交通便利。

2. 地理环境与自然资源

全军乡地处皖西大别山区，四面环山，地势西部和南部高，东部和北部低；最高点位于黄明尖，海拔 986 米；最低点位于全军河海拔 68.8 米。总体而言，全军乡地势起伏较大，为山区地形，不利于大规模农业生产及建设。

全军乡气候属于湿润季风气候，其特点是气候温和，季风明显，四季分明，日照充足，年最高气温 39℃，最低气温 -10℃，无霜期 210 天左右。光、热、水配合很好，有利于发展农业生产。全军乡年平均降水量 1200 余毫米，多集中在夏、秋两季。全军乡境内河道属史河水系；熊家河自西向东经熊家河村、何家湾村、沙河店村流入梅山水库，境内河道长 12 千米。发源于金刚台的全军河经前龙村、梁山村流入史河，境内河道长 24 千米。矿产资源丰富，铅锌储量丰富，品位较高，已投入开采。

第二节 现状发展特征

1. 社会发展情况

全军乡辖 6 个行政村，居民点 36 个，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军乡户籍人口 11957 人，共 2742 户。常住人口 6328 人，常住人口占比 52.93%，多为 65 岁以上的老年人。全军乡户籍人口在金寨县各乡镇中排位较低，在乡域 6 个村中，人口分布相对较为平均，其中沙河店村人口最多，何家湾村人口最少。

专栏 1 现状人口情况			
行政村名称	居民点个数	户数	人口
沙河店村	6	600	2970
何家湾村	4	229	885
熊家河村	7	571	2301
全军村	7	542	2253
梁山村	8	461	2098
前龙村	4	339	1450
总计	36	2742	11957

2. 国土空间利用现状

全军乡国土总面积 10524.26 公顷，现状国土开发强度 2.90%。根据 2020 年变更调查数据基数转换后，农用地面积 923.39 公顷，占比 8.77%；生态用地面积 9178.91 公顷，占比 87.22%；建设用地面积 304.95 公顷，占比 2.90%。其中

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230.78 公顷，占比 2.19%；其他土地面积 117.02 公顷，占比 1.11%。

专栏 2 国土空间土地利用现状			
规划地类		规划基期年	
		面积/公顷	比重/%
农用地	耕地	671.93	6.38
	园地	184.65	1.75
	草地	3.24	0.03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63.58	0.60
	合计	923.39	8.77
生态用地	林地	8833.36	83.93
	湿地	7.57	0.07
	陆地水域	337.98	3.21
	合计	9178.91	87.22
建设用地	村庄用地	230.78	2.19
	城乡建设用地合计	230.78	2.19
	区域交通运输用地	59.13	0.55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0.19	0.01
	采矿用地	14.27	0.14
	其他建设用地	0.58	0.01
	合计	304.95	2.90
其他土地		117.02	1.11
国土总面积		10524.26	100.00

3. 产业现状

全军乡在金寨县乡镇中资源种类较为丰富，主要以农业及旅游业为主，全军乡特色产业主要为茶叶、果蔬、食用菌。

乡域内包括龙津溪地、范家洞、龙涧沟、樱花谷等众多旅游资源。

第一产业：全军乡农特产品种类多样，基本形成以板栗、茶叶生产为主体，以杉木栽植、毛元竹开发、食用菌中药材种植、畜牧水产养殖等为辅的山场综合利用的农业生产经营格局。

第二产业：全军乡工业经济规模逐步拓展，以茶叶加工、工矿企业为主。

第三产业：全乡生态环境良好，山水人文资源丰富，第三产业发展潜力巨大。

专栏3 产业发展现状

农特产业：全军乡 2021 年乡域有茶园 1.2 万余亩，其中标准化茶园 3600 亩，干茶年销售收入 6000 万元以上；4 个高标准茶叶基地，全军、梁山两村已成为茶叶种植特色种养业专业村。全乡板栗规模 8500 亩，生产优质板栗 300 余吨。杉木 8000 亩，毛元竹 5000 亩，中药材 600 亩，水产养殖 2200 亩，主要为沟鲢等。

制造业：全军乡制造业主要产品包括茶叶加工、工矿企业等，产品原料主要来自当地及周边区域，主要销往周边县镇及全国。

旅游业：全军乡山水人文资源丰富，龙津溪地景区位于梁山村、前龙村境内，配套设施完善，体验项目丰富，节假日省内外游客众多，已通过国家 4A 级景区评估验收。全军乡红色文化源远流长。早在三十年代初，全军乡境内就是鄂豫皖苏区根据地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现已建成“红 28 军坚持三年游击战争纪念园(一期)”，二期项目业已获批。熊家河村境内有红军医院和造枪局旧址，村部前立有红 28 军纪念碑 1 座；沙河店村骆驼山、小岭进沟有无名烈士墓 2 处。

4. 历史文化

全军乡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共 7 处,均为县级文保单位,全部为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专栏 4 历史文化资源			
类别	名录	等级	所在地
文物保护单位	石门口战斗遗址	县级	全军乡熊家河下游
文物保护单位	红 28 军打碉堡战斗遗址群	县级	全军乡熊家河村沙河店村
文物保护单位	红 28 军坚持三年游击战争纪念园	县级	全军乡熊家河村
文物保护单位	红 28 军军部驻地旧址	县级	全军乡熊家河村陈家老庄
文物保护单位	熊家河保卫战战斗遗址	县级	全军乡熊家河村
文物保护单位	中共皖西北道委驻地旧址	县级	全军乡熊家河村陈下楼
文物保护单位	红 28 军全军庙阻击战战斗遗址	县级	全军乡全军村

5. 配套设施现状

公用设施。全军乡各个自然村均已通水、电、电信。现有变电站 1 处,位于沙河店村,基本满足全乡供电需求。现状全军乡各村主要依靠高位饮水解决日常用水,各村均有水塔多处,水源为全军乡东南侧的梅山水库。雨水以自然排放为主,全军乡政府附近建有一处集中污水处理设施,村民生

活污水经三格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全军乡现有一处 35kV 变电所，引入 10kV 架空线，接入各行政村。现有邮政支局 1 处，位于全军乡乡政府驻地，各个居民点均已实现基站覆盖和宽带覆盖。

公共服务设施。乡政府驻地：全军乡乡政府驻地现状公共服务设施较齐全，已建成金寨县全军实验学校（九年一贯制学校）、全军乡中心幼儿园、卫生院、农贸市场、便民超市等各类公共服务设施。乡域：现状全乡设有两处小学（金寨县全军实验学校、梁山小学）、两处养老服务设施（沙河店村养老服务站、滨友服务中心），各行政村均设有一处卫生室及结合各村委会设置的文体设施，满足村民基本需求。

道路交通。省道 S330 自西向东穿过全军乡乡域，是全军乡对外的主要交通干线，省道 S245 自南向北进入全军乡乡域，与省道 S330 相交于何家湾村与沙河店村交界处。县道 X427 和县道 X426 串联起各主要村庄。全军乡依托 S330 及 S245 两条省道以及两条县道构成对外交通骨架，骨架相对完善，但全乡地处山区，道路崎岖，部分县道曲折狭窄，乡域北部村庄对外连通相对较为不便。全军乡对内支状的村级道路蜿蜒曲折，呈放射状联系各个村落，缺少整体循环路网系统。路面建设标准普遍较低，整体通行能力相对有限，内部交通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

第三节 问题与挑战

1. 发展优势

全军乡发展优势主要包括区位交通条件优越、资源环境优美、农特产品丰富，全军乡紧邻金寨县城，区位有较大优势；乡域拥有梅山水库、龙津溪地、樱花谷等自然与文化资源，自然环境优美，红色文化资源丰富；同时乡域茶叶、板栗、食用菌等特色种植，以产带旅，势头良好。

2. 存在问题

全军乡存在问题主要包括产业、设施、环境三个方面，产业方面，全军乡发展基础较好，但产业模式单一；设施方面，公共服务设施集中在乡政府驻地，空间分布不均；环境方面，乡域生态格局较优，但风貌欠佳。

规划必须坚持底线思维、系统观念，充分认识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存在的问题与面临的挑战，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全军乡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支撑和保障。

第三章 目标定位与空间策略

第一节 发展定位

形象定位：畅饮金玉茶，欢游龙津溪。

职能定位：金寨县城休闲和康养后花园，以茶叶、果蔬、食用菌等生态农业为主的优质农产品基地，面向金寨县城，以生态休闲和红色文化为主的生态宜居乡镇。

发展定位：合理布局休闲、养生、旅游项目，提升乡域内龙津溪地等景区品位，近期初步形成生态农业为基础，红色文化为特色、休闲康养产业为核心的农旅融合小镇，中心集镇初具规模，配套设施完善，休闲康养旅游在全市有较大知名度。远期全面建成农文旅融合的县城近郊优质农产品基地，红色研学旅游和生态康养目的地，区域协调、城乡互动，立足金寨县，面向合肥、武汉大都市圈的生态农业型特色小镇。

第二节 乡镇职能分类

根据安徽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规程对乡镇的职能分类类型，综合研判全军乡的资源禀赋和发展条件，划定全军乡为一般服务型乡镇。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保护与发展协同并举。2035 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主要实现保护与发展协同并举。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推动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粮食、生态、能源资源等安全底线更加稳固。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性作用，为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等国家战略部署的重大任务和重大项目落地提供有力空间保障。

农业空间得到合理优化。耕地得到切实保护，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布局更优化，农村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农业农村空间布局更优化，农村生态环境和公共空间得到有效治理，农村风貌更具魅力，乡村振兴持续推进。全乡耕地保有量不少于 6.64 平方千米，确保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于 5.98 平方千米。

生态空间得到有效保护。“两山”实践示范县建设取得丰硕成果，夯实淮河中下游乃至华东地区生态屏障，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持续推进，生态系统稳定性不断增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少于 53.96 平方千米。

乡镇空间更加集约高效。乡村体系和布局更加优化，内部结构更加合理，空间品质不断提升。推进形成建设用地更集约、公共服务设施更完善、基础设施更完备、皖西地域特色更彰显、要素保障更高效的新局面。

国土空间品质不断提升。建成自然和历史文化保护空间体系，维护自然山水空间格局，活化利用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好红色文化遗产。促进红色文化有机融入乡镇建设，突出自然山水特色，彰显红色人文魅力。

空间治理能力更加完善。国土空间治理体系更加健全，建设高质量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体系、适应新发展格局要素保障体系、“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体系、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实施体系等现代化治理体系不断完善，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四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

分析资源差异，结合错位发展契机，制定三大发展战略。

区域融合策略。加强区域联动，引领产业协同发展，发挥全军乡紧邻县城的区位优势，融入金寨县城，并统筹乡域新空间。以联通区域交通网络为导向，谋求区域快捷畅联，关联周边各乡镇，高效链接乡域空间，打通最后一公里。

精明布局策略。以精明布局为导向，集中要素配置镇村新空间。全面盘活存量，提升用地绩效，分析户籍人口、推算规划人口规模，系统提升，着力提升要素配置效率。

高质量发展策略。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打造集约化利用新样板。生态修复、绿化美化乡村，开展山水林田湖草保护修复工程。加强农用地整理，着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耕地质量。以农业需求和集约节约发展为导向，预测村

庄建设用地规模。结合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协同构建生态圈、农业片、乡镇核。

第四章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落实县级规划“一核一带、三区多廊”国土空间总体格局，以自然地理格局为基础，结合适宜性分析，合理构建生态屏障和廊道，明确开发保护区域、廊带及重要节点，形成“一核引领，两轴驱动，两区多廊”的全军乡总体空间格局。

专栏 5 乡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核引领”：依托全军乡政府驻地的综合服务优势打造综合服务发展极核，引领全军乡全域发展；

“两轴驱动”：沿着 S330 省道打造乡村产业发展主轴线，以及依托 S245 省道、X426 县道以及 X427 县道等旅游道路，串联龙津溪地景区等多个旅游节点，打造乡村旅游发展次轴线，引导乡政府驻地对内对外协同发展；

“两区多廊”：其中，“两区”为依托北部高山区域形成的北部生态旅游发展区，南部依托山区农业、红色资源和自然风光特色形成的南部农旅融合发展区，促进全乡高效特色发展格局。“多廊”是由全乡主要道路、梅山水库、长江河等河渠水系形成的多条交通与生态廊道，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环境。

第二节 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统筹划定规划分区，明确用途管制规则。以国土空间的保护与保留、开发与利用两大管控属性为基础合理配置空间资源，在县域层面划分为生态保护区、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四类一级规划分区。

专栏 6 乡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农田保护区：将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的区域纳入农田保护区实行严格保护，确保粮食安全。农田保护区占全域面积的 6.82%。按照永久基本农田的管控要求进行管理，区内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生态保护区：将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划入生态保护区。生态保护区占全域面积的 51.27%。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的管控要求进行管理，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 乡村发展区：将主要的村庄建设用地和上述区域以外的其他空间划入乡村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占全域面积的 39.59%。严禁集中连片的乡镇发展建设，应以保障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统筹协调农田保护、生态保护和村庄建设。 矿产能源发展区：为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等区域，占全域面积的 2.31%。

第三节 国土空间重要控制线

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严格落实《金寨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划定成果。到2035年，全军乡耕地保护目标不少于6.64平方千米，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全乡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于5.98平方千米。

专栏 7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管理要求
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用途管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非粮化”；非农建设依法占用耕地的，建设单位应当将所占用耕地耕作层的土壤用于新开垦的耕地、劣质地或其他耕地的土壤改良；严格落实耕地大占补平衡，确保耕地数量与质量不减少。 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用于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

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严格永久基本农田占用与补划。永久基本农田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确保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布局稳定；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涉及农用地转用或土地征收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严格落实《金寨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到2035年，全乡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少于53.96平方千米。

专栏 8 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要求

生态保护红线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严禁擅自调整。自然保护地边界发生调整的，依据相关批准文件，对生态保护红线做相应调整，以生态保护红线围合的空间为核心，严格控制人为活动尤其是开发建设对生态系统的破坏和扰动，整体保护和合理利用森林、湿地、河流、荒地等自然生态空间，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生态保护红线内按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和其他区域进行分类管控。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和国家重大项目占用生态保护红线。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综合考虑村庄发展需求，引导形成集约紧凑的村庄空间格局，合理划定村庄建设边界。村庄建设边界内严格控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引导村民有序建房，加强村庄建筑风貌管控。

第四节 留白空间

为积极应对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规划通过指标预留及用途留白的方式预留部分建设用地。规划建设用地机动指标，用作未来村民居住、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使用。在建设项目规划审批时落地机动指标，明确规划用地性质，并在项目批准后更新规划数据库。

第五节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优化

合理布局农用地结构。充分考虑乡域自然地理、农业生产条件，坚持大稳定、小调整，统筹优化农用地布局。以农业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农业生产适宜性为基础，有序退出山区25度以上坡耕地及其他农业不适宜区耕地。逐步调整不符合地形地貌和水土资源条件的农用地，推进“山上”换“山下”，引导山区陡坡山地上耕地与山下苗木、林地等置换，统筹优化农用地布局，因地制宜开发耕地后备资源，适度推进土地整治、土地复垦，确保耕地规模不减少。实施造林绿化工程，保障林地面积稳定，优化林地结构。合理引导果园、茶园布局，科学调整园地布局。强化培优特色农业，适度提升农业设施建设用地规模，保障特色种植、畜禽养殖等农业生产及配套设施用地。优化乡域农用地结构，促使规模总体稳定，空间布局更合理，粮食及农产品产量稳步提高。

优化建设用地内部结构。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集中布局、存量建设用地内涵挖潜、村庄建设用地合理减少、建设用地总量精明减量的原则，合理框定建设用地总量，优化建设用地结构，合理安排各类建设用地增长规模与时序。推进村庄建设用地整合，在合理保障乡村振兴用地需求的同时，降低村庄建设用地规模，提高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适度调整未利用地结构。严格保护湿地、河流水面等用地，积极推进流域整治、水系生态修复及管护等相关工程实施，保持湿地、水域空间面积总体稳定，生态功能持续提升。加强对未利用地的生态影响评价，严禁在生态脆弱和环境敏感地区进行土地开发。合理开发裸土地等未利用地作为耕地后备资源，增加耕地储备。

第五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第一节 加强耕地资源保护和利用

严保耕地数量。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带位置落实县级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将每个永久基本农田图斑落地块、明责任、设标志、建表册、入图库，明确保护责任。稳妥有序补齐耕地保护责任缺口，通过土地综合整治、宜耕后备资源开发等途径补充耕地，积极推进耕地恢复工作，恢复过程中充分尊重群众意愿，不搞“简单化”、“一刀切”。至 2035 年，耕地恢复面积不低于上级下达的任务数。

提升耕地综合生产能力。落实“两强一增”行动计划，统筹农田交通水利设施配套建设，以全军村、熊家河村、梁山村等区域新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和补充耕地为重点，采用有机肥和秸秆还田等措施改良土壤肥力，重点治理水土侵蚀，加快中低产田改造，统筹高效节水灌溉，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建成一批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粮田。

因地制宜改善耕地生态环境。优化农田林网布局，探索利用农田排灌水系统建设生态沟渠，强化农田水土保持。以化肥农药减量化、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污染治理为重点，深入开展耕地污染源管控和治理，做好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促进农业绿色发展。预防西部山区水土流失，强化田埂、树篱、灌木丛等半自然生境的管护，因

地制宜建设生态路、生态田埂和农田缓冲带，防止耕地表土毁损和过度利用。

严格耕地用途管制。严格遵守补充耕地质量管理、占补平衡管理，落实大占补平衡制度。将非农建设、造林种树、种果种茶等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统一纳入耕地大占补平衡管理；坚持“以补定占”，在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前提下，将省域内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作为下年度非农建设允许占用耕地规模上限，对违法建设相应冻结补充耕地指标。建立占补平衡责任落实机制，国家管控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耕地总量，确保不突破全国耕地保护目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加强对省域内耕地占用补充工作的统筹，确保年度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市县抓好落实，从严管控耕地占用，补足补优耕地。

第二节 加强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强化水资源本体保护。全面推进河长制，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河流水域岸线管理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和执法监管。加强水源地保护，推进城乡一体化供水改革，保障群众饮水安全。积极提升河流水面防洪蓄洪能力，实施长江河、全军河、熊家河、何家湾河水生态环境修复和保护工程，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有效防治水土流失。强化农村水体整治，建立水质保护与排污总量控制实时监控管理系统，加强水工程区的水质监测和入河

排污口污染物监测。到 2035 年，全乡水资源、水环境质量显著提升，全乡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100%，水生态得到有效恢复，逐步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管理保护目标。

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优化用水结构，按照工农业用水负增长、生活用水控制增长、生态用水适度增长的原则，加强节水管控，适当合理开发利用过境水源，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和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实施节水配套建设，加强工业用水、生活取水、农业用水的监测能力，提升用水效率，形成与社会经济发展相匹配的用水结构。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管理。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与建设，提升饮用水水源地建设质量，包括水源涵养地建设、面源污染综合整治、保护区生态修复、保护区内风险源应急防护、水源地监控预警能力建设等。科学制定水源地保护区污染管理办法，强化水源地保护区监督管理，加强饮用水水源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做好水源地水质监测工作。

第三节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全面保护森林资源。坚持以自然恢复和保育保护为主，积极推进森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优化森林树种结构，提高森林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加强森林防火体系建设，合理规划林火隔离带，加强森林防火的宣传教育，确保及时发现、消除、扑灭火灾隐患。积极营造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

减缓地表径流，加强护岸固坡，防治水土流失。强化低效林改造，提高森林质量，落实林地占补平衡制度。

优化造林绿化空间。按照“宜林则林、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原则，明确落实造林绿化空间，推进城乡绿化融合发展。大力实施林业“扩绿、增彩、提质、增效”工程，深入开展“四旁四边四创”国土绿化提升行动，扩大森林植被、丰富林草地资源，全面推进园林县城建设。综合降水量、坡度、土层厚度等因素，重点实施前营村等区域造林绿化，科学推进荒山荒坡和村庄绿化、实行营造林精细化管理。

加强林地管控。全面推进林长制，强化天然林和公益林管理。对公益林实行“总量控制、区域稳定、动态管理、增减平衡”的管理机制，在不影响整体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发挥和破坏森林植被的前提下，科学发展林下经济，适度开展林下种植养殖和森林游憩等非木质资源开发与利用，因地制宜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抚育经营和退化林修复。完善林木采伐管理，提升林业防灾减灾能力，严格管绿，加强林业执法监管，打造森林生态安全屏障。

合理利用林业资源。科学调整优化林业种植结构，提高林地生产率，促进林地可持续发展。发展特色林果产业，加大低产林改造和标准化基地建设，开展以抚育、施肥和园地管理为主要内容的增产措施，提高产量和品质。利用丰富的林地资源，积极开展林下养殖、林下种植，发掘和培育林下原生态可食用的野生植物资源，开发新型林下经济种类。支

持推进林业产品深加工力度，努力开辟林产品的新用途，大力培植森林旅游资源，积极发展森林生态旅游。

第四节 加强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完善湿地生态系统保护网络。实施湿地保护行动，加快推进全军河、熊家河、何家湾河、长江河沿岸湿地恢复。依托原水系肌理，系统实施生态清淤、水系连通、驳岸整治等生态修复工程，增强湿地调蓄能力，维持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开展生态绿色水产养殖和湿地生态绿色种植工程，按需建设湿地监测点、湿地植物园和科普教育基地，提升湿地生态游憩、科普教育、休闲观光价值。

强化湿地资源管控。严格落实湿地总量和用途管控，提升湿地生态功能，维护湿地生态系统完整性。加强河流范围内湿地管护，因地制宜采取水系连通、清淤疏浚、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治理修复措施，严格控制河流源头和蓄滞洪区、水土流失严重区等区域的湿地开发利用活动，减轻对湿地及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严格控制占用湿地。

第五节 加强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强绿色矿山建设，加大矿山生态修复力度。推进大中型矿山发展绿色矿业，小型矿山企业按照绿色矿山条件规范管理。鼓励绿色矿山企业及时复垦盘活存量工矿用地，统筹推进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建设与工矿废

弃地平整利用、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矿区土壤污染治理、土地整治等工作，将废弃矿山治理用于补充林地和耕地，结余指标支持城乡发展。

加强矿产资源管控。严格规范砂石粘土和非金属矿资源开发管理。禁止在城市建设用地范围、重要基础设施周边、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范围内开展矿产资源开发活动。强化开采规模准入管理，提高规模化集约化开采水平，推进矿山规模化发展，促进矿产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变。拟设立矿业权区域需协调好与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公益林的关系。

第六章 村庄布局优化

第一节 人口规模预测

人口：全军乡乡域户籍人口预测，近期约 11718 人，远期约 10814 人。乡域常住人口预测，近期约 8200 人，远期约 8100 人。

第二节 村庄分级分类

行政村分类。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根据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按照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搬迁撤并和其他类五种类型分类推进村庄建设，对全军乡 6 个行政村进行分类。

集聚提升类：5 个，沙河店村、全军村、梁山村、前龙村、熊家河村。

特色保护类：1 个，何家湾村。

镇村体系。以“复合共享、弹性配置”为原则，构建“乡政府驻地—中心村—自然村”三级村镇体系。

乡政府驻地：全乡政治、经济、公共服务和文化交流活动中心；

中心村：共 6 个，包括前龙村冲口组、梁山村秀水街道、全军村中心组、沙河店村王河组、何家湾村高升组、熊家河

村河南组；构建相对完善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服务周边村庄；

自然村：共 30 个，前龙村 3 个、梁山村 7 个、全军村 6 个、沙河店村 5 个、何家湾村 3 个、熊家河村 6 个。

村庄分类。按照安全优先、适度集聚、配套完善、服务生产的原则，在充分尊重村民意愿的基础上，将乡域所有 36 个居民点分为提升型、稳定型、收缩型三类，其中提升型 14 个、稳定型 17 个、收缩型 5 个。

第三节 村庄布局

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坚持先规划后建设，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遗产。对村庄内部老旧零散并废弃的居民点进行拆除置换或复垦，对交通条件不好，现状建设落后，远离集中居民点的零散居民点逐步向集中大型居民点集中。

农村村民新建住宅的，宅基地面积标准每户不得超过 160 平方米。传统村落、历史建筑等保护范围内农村村民个人建房，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保护规划相关要求。新建农房原则上不超过 3 层，高度一般不超过 12 米，实现低强度开发，营造体现地域特色的山地田园风光。

第七章 产业布局引导

第一节 产业发展目标

以全军乡的区位优势和特色生态、红色资源为基础，以发展特色乡村旅游业为着力点，塑造乡村品牌，延伸产业链，搭建以红色文化为底蕴，山水风光为特色，打造集红色旅游、户外休闲、生态康养为一体的县城西郊文旅节点。

依托全军乡范围内产业资源禀赋，结合旅游特色，推出多样化旅游产品和服务，满足都市人们体验农家生活、游览青山绿野、追求休闲、度假的需求。合理确定乡村生活设施用地位置、规模和建设标准，着力完善供水、供电、通信、污水垃圾处理、公共服务等配套设施，适当增加旅游、休闲等服务设施，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

第二节 产业空间布局

以推动全军乡产业跨越式发展为抓手，统筹全域产业发展，构建一、二、三产联动发展模式，形成“一心两轴，三区多点”的产业发展结构。

一心：

由乡政府驻地为核心形成的综合服务中心，打造全军乡集经济、信息、贸易、生态、生产、生活、服务、教育、文化、旅游等多元功能为一体的中心集镇开发建设区。

两轴：

依托东西向 S330 乡村振兴发展轴和南北向的旅游景观展示轴，打造全域的两条产业发展轴。

三区：

乡村休闲旅游区：依托区域内部的丰富的生态资源以及旅游资源，利用各级旅游景观道路接驳各村文旅项目，完善旅游服务设施，打造北部乡村休闲旅游区。

农旅融合发展区：依托区域内部的山林资源自然禀赋，以及熊家河村丰富的红色文化遗址资源，主要发展红旅、农旅融合以及特色山林经济。实现“休闲农业+红色文化+乡村旅游”的跨界新融合。

梅山水库生态康养度假区：环绕梅山水库自然风光以及区域邻近金寨县城的区位优势，打造乡村生态康养特色民宿，区域以板栗、毛竹为主导，发展有机农业供给金寨县城，同时大力发展樱花谷、爱秦湾等休闲三产，围绕梅山水库打造县城西郊生态康养度假区。

多点：

分布在全乡的多处红色文化资源以及生态自然景点，包括龙津溪地景区、金龙玉珠茶园、红军二十八军遗迹、梅山水库等。

第八章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第一节 综合交通规划

构建便捷通畅的综合交通网络。打造“以省道县道为主干路，乡道村道连通内部村庄”的树枝状交通网络，带动乡域社会经济发展及村镇化水平的提高。衔接上位规划，落实金寨县道路交通布局安排，重点加强乡镇过境交通安全管理，乡镇建设发展严格遵守公路管控要求。

对外交通：主要通过省道 S330、省道 S245 连接对外交通，同时通过 X426、X427、Y013 等县乡道，强化对外交通联系。

对内交通：

县道：为乡域的中枢交通，红线控制在 15-18 米。上承主干路，分解交通压力，下接支路，联系各村庄。

乡道：优化乡域内部道路交通体系，提高道路等级，红线控制在 10 米左右。为发展种植业与特色旅游提供基础。

村道：主要为各村之间以及村镇联系为主。

停车设施：规划保留现状停车设施，根据现状旅游发展在旅游景点新增停车场，其他行政村根据需要选择靠近村庄入口或边缘地带设置生态停车场地。

公交站点：加强交通枢纽建设，在全军乡乡政府驻地布局一处城乡公交服务站，加快城乡公交一体化。

第二节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构建乡域三级镇村生活圈体系。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为目标，坚持以人为本、可持续发展理念，以社区生活圈作为基本公服配置单元，按照乡政府驻地—中心村—自然村三级分类配置，构建城乡均衡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优化乡政府驻地公共服务设施。主要位于乡政府驻地及周边，为居民提供日常生活服务，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构建 15 分钟生活圈。主要配置公共服务中心（乡政府）、文化活动中心、中小学及幼儿园、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养老服务等设施。其他品质提升设施可参照《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要求执行。

完善中心村公共服务设施。主要分布于各行政村的中心村，为居民日常生活提供便利，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主要配置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健身广场、村卫生室、老年活动室、村务室、便民农家店、物流配送点等设施。

健全自然村公共服务设施。分布于各自然村内，为距离乡政府驻地和中心村较远的自然村提供必需的便民服务。因地制宜的配置文化活动室、健身广场、老年活动室、便民农家店、物流配送点等设施。

第三节 公用设施规划

1. 水利设施规划

开展全军河、熊家河、何家湾河、长江河生态治理和生态修复工作，针对乡域内乡政府驻地、中心村等重点区域实施河道清淤、河口湿地建设、生态修复及景观建设等改善河道环境的措施，打造“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人水和谐的生态环境。

以防洪保安为重点，开展中小河流堤岸加固工程、山洪灾害除险加固工程等建设，保障沿线居民、乡镇、农田等安全，改善人居环境；同时持续开展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提高供水保障能力，实施重点区域水土保持。

提升农业灌溉水平，保障农田灌溉水源，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渠系网络建设。

2. 给水工程规划

(1) 供水水源

全军乡已纳入城乡供水一体化统一管理，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全面实现达标建设。供水水源来自梅山水库。

(2) 用水量预测

村民用水量标准 100-140 升/人·日，取 120 升人·日，乡域用水总量 1200 吨/日。

（3）工程设施布局

全军乡全域采取集中、分散相结合的方式供水。

乡域内各自然村建设小型集中供水设施，保留现有的手压井、潜水泵井、山泉引水等多种形式供水作为补充，以满足生活和生产发展的需要。供水难以达到的地区，采用相对集中的开采地下水和接山泉水的供水方式。

乡政府驻地供水管网布置采用枝状的供水管网系统；保证规划期末实现农村饮用水集中供水率达到 95%以上，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

3. 排水工程规划

（1）排水体制

规划乡政府驻地及附近村庄采用集中式污水处理模式，落实安徽金沙铝业公司排水管线工程。

（2）污水工程

污水量预测：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至 2035 年污水排放量为 240 吨/天。

污水排放规划：部分村庄采用“集中+分散”的污水处理模式，中心村和有条件的自然村应逐步建立微动力污水处理装置。自然村和未建设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的村庄要逐步建立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如三格化粪池、双层沉淀池等简易设施。

(3) 雨水工程

按照高水高排，低水低排及分散、直接的原则，使雨水以最短距离排出。规划结合竖向设计和防洪规划，合理划分排水区域，分配雨水走向，沿街道、村内路边设置雨水管网或边沟，促进雨水就近排入周边水系。

4. 电力电信工程规划

(1) 电力工程规划

电源:由全军村现状一处 35kV 变电站供电。

供电线路:规划电力线路采取“枝状”布局。10kV 供电线路沿公路、村庄道路布置，规划设在道路的西侧、南侧，采用同杆并架的架设方式。乡政府驻地 10kV 电力线建议采用地埋方式敷设，沿镇政府驻地的主次干道西、北侧敷设布置。变压器的位置应设在负荷中心，尽量靠近负荷量大的地方。

(2) 电信设施规划

广播电视:广播电视业务由乡广电站提供，综合覆盖率达到 100%。

邮政业务:规划保留现状邮政所 1 座，负责全乡的邮政业务，并在各中心村规划设立邮政服务点，为村民提供服务。

通信工程:以智慧乡镇和数字乡村建设为目标，建设高速有效的电信通信网络。通信线路采用架空线缆架设,重要

地段可逐步实现电缆化，考虑电信、移动、联通、广电四网合一，共建共享。

5. 环卫工程规划

大力实施农村清洁工程，倡导分类收集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模式，积极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对现有生活垃圾收集点升级改造，实现可回收物和各类其他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计量及分类中转，新建收集点、中转站要兼具垃圾分类与资源再生回收功能。

至 2035 年，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达 100%以上，资源化利用率达 80%以上，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第四节 安全与防灾减灾规划

1. 防洪排涝规划

乡政府驻地防洪标准按近期按 20 年一遇、一般中心村、自然村防洪标准按照 10 年一遇设防。规划采用工程性设施、河道疏浚及生物保护等综合性治理措施。

工程措施:周边的山地应大力开展植树造林，退耕还林，从根本上消除山洪灾害。防洪措施要一步到位，分期实施，逐步提高乡域防洪设施的抗洪能力。完善现有水利工程设施，逐步对区域性工程及重点区域的防洪设施(防洪闸、节制闸、套闸)进行更新改造、配套完善，提高防洪能力。

2. 消防规划

消防队规划: 全军乡消防近期依托金寨县消防救援站, 远期参考《乡镇消防队》GB/T35547-2017 相关要求, 建立二级乡镇专职消防队, 并设立防灾(消防)指挥中心, 统一指挥协调, 同时应加强消防车辆、消防器材等装备的配置。

消防供水规划: 规划采用消防、生活同一供水系统, 消防水压采用低压制, 室外消火栓沿道路按不大于 120m 距离布置室外消火栓, 布置消火栓的管道管径不应小于 DN150mm。

消防通道: 消防要以防为主, 规划期火警由专人警戒。按照消防通道规范建设消防通道, 镇域所有新建巷道都要在 4 米以上, 使消防车能够进入, 保障消防通道间距。

3. 抗震规划

抗震标准: 全军乡一般建筑物按地震烈度 6 度设防, 乡政府、卫生院、电信所等生命线工程要提高一度设防。

疏散场地: 全军乡区域内主、次干道为避灾疏散通道; 主要避灾通道有效宽度不小于 8 米, 次要疏散通道有效宽度不小于 4 米。抗震救灾疏散通道应严格控制道路两侧的建筑高度及建筑后退红线距离。利用公园、学校操场、广场绿地等开敞空间设置人员避震疏散场地。固定避难场所人均有效避难面积 2m², 乡政府驻地疏散半径为 300-500m, 步行 10 分钟之内可以到达, 农村地区为 1-2km。

指挥救援: 建立镇、村两级应急指挥场所, 成立乡村应急救援队伍。

救援中心:结合卫生院建立应急医疗中心,各行政村卫生室作为应急补充设施。

生命线工程:加强交通、通信、供电、供水、医疗卫生、粮食、消防等生命线工程的抗震能力。

重点防护单位:对政府大楼、卫生院、学校等重要的公共建筑进行抗震加固。各项设施的建设应在灾难到来时保证仍能正常运转。

防止次生灾害:灾后可能发生的次生灾害主要有火灾、水灾、瘟疫、有毒有害物质污染等。防止火灾、水灾造成的危害,防止瘟疫发生。危险品仓库必须远离居民生活区设置,并保持一定防护距离。水源周围不准设置有污染的仓库和工业区。

4. 防火规划

贯彻“预防为主,积极消灭”方针,依托森林检查站,建立有效的森林防火体系,根据需要配置必需的预防和灭火设备。

纳入县森林防火体系,进一步健全森林防火组织,提高保护监控的能力,降低火险隐患。每年在防火期到来之际,充实扑火队员,召开森林防火会议,进行工作部署和扑火技术培训。

完善防火制度,做好宣传工作,加强巡护力度,进行火源管理,建立生产用火审批和监管制度,实行岗位责任制,密切注意火情观察,做到及时发现和杜绝火灾隐患。

新建建筑必须按有关防火规范进行设计。

加强宣传，树立消防意识，可在交通道路岔口和主要景观节点设立醒目的防火宣传牌和标记。

5. 公共卫生安全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政策，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建立严格规范的综合监管制度，构建多元化的监管体系。认真落实疫情监测、疫点处理、健康教育、群防群控等行之有效的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化和人才队伍建设，建立规范、科学、有序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机制，推动应急法制化建设，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规划推进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实施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病媒生物综合预防控制策略。

第九章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第一节 生态保护与修复

明确生态修复重点区域。以生态本底、资源状况和城乡发展格局为基础，以生态和资源环境问题为导向，在县级“两库，两区三屏，多廊多点”生态安全格局的指导下，明确全军乡所在的“梅山水库水源涵养区域”生态修复区域，以生态保护和湿地修复为主要功能定位，全面保护梅山水库等重要饮用水源地，开展湿地生态绿色养殖、生态绿色种植、生态旅游发展示范基地建设；实施湿地保护修复工程，优先修复生态功能退化的国家和地方重要湿地，逐步恢复湿地生态功能，维持湿地生态系统健康。

推进森林生态修复。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与自然恢复相结合，重视林地自然肌理，提高林地自然修复能力。在自然修复基础上，采取森林封育、补植补造、更替修复、抚育修复、择伐修复、林带渐进修复、综合修复等措施，培育稳定高效多功能森林，促进正向演替，提高退化林分质量、恢复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实施森林山地生态修复，推进乡域山区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工程，提高植被覆盖度和森林覆盖率，提升区域水源涵养、土壤保持等生态功能。加强国家储备林建设，实施封山育林和森林培育，提升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加大对临时占用林地的修复力度，按要求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及时植树造林，恢复乔灌植被。加强森林生态系统的

防灾、抗灾、减灾能力建设，减少自然灾害损毁林地数量，及时治理修复灾毁林地。

推进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以长江河、全军河、熊家河、何家湾河水质治理为重点，推进水生态修复、水资源保护和水污染治理，推动河流水系生态保护治理，系统开展重要河道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持续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建设沿河生态带，推进生态护岸。开展入河水道生态修复，水质净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岸线整治与生态修复，重点开展长江河水生态环境修复与保护工程。科学有序开展河道清淤、驳岸处理，控制生活污水排放治理，改善水域生态环境。落实水资源保护与利用要求，重点保护长江河、全军河、熊家河、何家湾河，实施水体治理、生态修复项目。通过河道清淤、驳岸处理、生境重构等措施，恢复水域生态环境，减少水体污染。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保护优质水源地，增强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对泥沙淤积水库、河流等进行清淤，保障生态流量。

推进水土流失治理。严格落实上级规划确定的皖西大别山区生态修复重点区域和重大工程，开展大别山区水土保持与生态涵养修复、水土综合治理。营造水土保持、水源涵养林，涵养水源，减少土壤侵蚀，促进生态自然修复；在水源涵养林功能削弱、林地退化区域实行封山育林，促进生态修复；加强预防监督，严格控制人为水土流失。

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开展生态系统修复和恢复，提高生态系统对物种多样性的保育功能。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保护和恢复动植物栖息地及其迁徙廊道，有效避免和治理外来物种入侵。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工程，稳步提高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提升重要生态功能区自然保护地连通性，提高生物多样性。

专栏9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水环境整治修复：以熊家河、长江河、全军河、何家湾河水生态环境修复与保护工程、山洪灾害防治工程等水生态修复类工程为重点。推进长江河全军乡段建设工程，新建加固补缺堤防护岸工程、水生态修复工程、水生态体验公园等相关工程。设置污染物阻截净化装置，控制外部面源污染，开展库塘清淤和入库河道清淤、实施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工程、农村环境整治工程、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程、饮用水源保护工程。

森林生态整治修复：以大别山北坡山地生态屏障区为指引，重点推进乡域北部林业生态环境整治区生态修复。实施水土保持与生态涵养修复，封山育林和森林培育；加强自然保护区巡护管理，开展区内重点保护物种的资源调查、科研监测以及栖息地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工作；强化病虫及火险区防灾工作，在全乡范围开展松材线虫监测、普查、防治及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森林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

农田生态整治修复：以乡域中部农田生态环境修复区为重点。全面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控，持续实施以“两个替代”为主导的绿色发展项目。开展县域土壤污染详细调查，制定污染防治方案，开展污染场地治理示范工程项目。

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定期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推进乡域野生动植物资源本底调查。建立完善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加强生态系统和生物类群监测能力建设，强野生动植物就地和迁地保护，加强农林业有害生物和外来入侵物种防控与预警监测。

第二节 国土综合整治

开展农用地整理。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开展土地平整，提高田块归并、集中度；实施土壤改良，增施有机肥；加强灌排沟渠建设，改造提升灌排设施，完善配套灌排体系；进行农田路网和农田防护林网建设，实行全面规划、综合治理。至 2035 年，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统筹推进园林地整理、耕地提质改造、坡耕地综合整治、退化土壤改良修复等，在确保耕地数量有增加、质量有提升、生态有改善的前提下，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布局。整治区域主要分布在全军村、熊家河村等村。

推进村庄建设用地整治。结合村庄布局，实施农村建设用地分类整治。结合各行政村建设用地布局，合理划分重点区域，推进村庄建设用地整治，充分尊重农民意愿，有序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推进农村低效建设用地整治，提升农村建设用地使用效益和节约集约利用水平，通过中心村建设、空心村治理、农村居民点缩并、危房改造、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有偿退出、废弃建设用地复垦等多种措施，优化农村建设用地布局，为农村产业和城乡统筹提供土地要素保障。

专栏 10 国土空间整治重点工程
高标准农田建设：按照“区域集中连片、项目集成整合、产村同步推进”的思路，实施“5 网 1 提升”（田网、渠网、路网、观光网、

服务信息网和地力提升)。至 2035 年,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

园林地整理:确定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对宜耕未利用地进行开发复垦,提升耕地集中连片度。

坑塘整理:对现状闲置坑塘等进行摸底排查,确定可复垦位置。

宜耕后备资源开发:梳理现状其他草地,对其进行开发复垦为可利用耕地。

零星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理:腾退距离村庄近的养殖设施,整理零星的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引导同类设施用地集中有序发展。

村庄宅基地复垦及其他建设用地复垦:退出风险高、零星破旧宅基地和其他未利用建设用地,保障居民集中安置和乡村振兴项目,美化改善保留的现状宅基地。

存量建设用地盘活:改造、盘活村内未利用建设用地,用于村民建房和产业发展。

第十章 历史文化保护与特色风貌塑造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1. 落实遗产保护空间体系

衔接金寨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建立“两个层次、一个重点”的保护体系。两个层次，即加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一个重点，即强化红色文化及其沿线重要历史文化资源的整体保护与发展。

2. 重要历史文化资源管控

文物保护单位：加强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石门口战斗遗址、红 28 军打碉堡战斗遗址群、红 28 军坚持三年游击战争纪念园、红 28 军军部驻地旧址、熊家河保卫战战斗遗址、中共皖西北道委驻地旧址、红 28 军全军庙阻击战战斗遗址的全面保护。划定文物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明确保护要求和管理责任，严禁任何对文物本体造成破坏的行为，加强文物周边环境整治，提升历史环境品质。

第二节 特色风貌引导

1. 总体风貌保护结构

规划形成“一心两轴，三区多点”的风貌格局。

“1 个中心集镇风貌核心”：由全军乡中心集镇组成的中心集镇风貌核心。

“2条景观风貌轴”：为为依托省道 S330 形成的乡镇景观风貌主轴以及以依托省道 S245 和北部县道形成的乡镇景观风貌次轴。

“3个魅力片区”：西部红色文化景观风貌区、北部山地自然景观风貌区、南部水库自然景观风貌区。

“多个魅力点”：由历史人文要素和景观要素组成的景观节点，如龙津溪地景区、金龙玉珠茶园景观、梅山水库等。

2. 乡村特色风貌指引

（1）自然环境营造

山林风貌：以保护为基本前提，保护山林的生态本底不被破坏。依托全军乡山林资源打造林间漫步、生态观光采摘，开发峡谷步道、观景台等旅游设施，配合生态观光项目。

田园风貌：耕种作物粮食化，农田肌理清晰化，耕作道路标准化。平坦地区的整体形成形式统一、开阔、整洁有序的农田景观风貌。

滨水风貌：以营造自然生态的河道生境为首要目的，通过亲水活动空间的布置将滨水景观引入村庄内部。如增加滨水步道、骑行道等绿道空间，打造河畔休闲露营点等户外休闲场地，以满足村民活动、游客观光。

（2）空间形态

延续传统空间格局，充分顺应自然地理格局，尊重自然、传承文脉，形成田、水、路、林、村共处的生活景象，展现灵动秀美的皖西村落画卷。实现对建筑形式和村落肌理特征

的延续，形成以精致见美的整体用地形态，凸显山水相伴、白墙红顶、精致小巧的乡村景象。

（3）村庄建筑

村庄建筑总体风貌需突出当地民居的建筑特色，以皖西建筑风格为主导。通过墙面清洁、屋顶修整、围墙修补等村庄建筑风貌整治措施，优化村落建筑界面，使其与周边环境形成美化互动。建筑民居层数宜为 3 层以下，建筑色彩宜采用白墙红顶，形成清新、淡雅的基调。

（4）绿化环境

环境绿化:村庄绿化应布局自然、组合自由、选材乡土、充分体现地方的乡土性与经济性。可增设特色标识及环境小品。

水旁绿化:结合村庄水系及空间格局，适当进行景观建设，修整岸边植物;保持水系生态系统完整性，不得随意大范围填挖水体，刻意人工造景。滨水绿化应充分体现田园特色，自然生态;采用亲水的绿化品种，在水塘、沟渠沿线可适当补种亲水花卉或水生植物进行美化。

宅旁及庭院绿化:用于美化生活环境，阻挡外界视线，应充分利用场地内原有绿化树种，见缝插针，可以种植瓜果蔬菜，增加乡土景观植物。

（5）环境设施

主要包括标识标牌、文化墙、围墙栏杆、座椅和垃圾箱等。标识标牌应具有较强的代表性，能直接体现出皖西特色

要素;文化墙的材质建议选当地特色的乡土材料,如夯土、青砖和茅草等,布置体现村庄文化,增加辨识度;围墙栏杆通过瓦片、片石错列布置或用青砖镂空景墙,嵌入生活器皿,营造生活气息,根据实际情况,布置多样性的围墙,围墙高度一般为 0.6-1.5 米之间;座椅运用当地石材或木材进行简单摆设;垃圾箱建议采用统一的竹材质进行制作,增强趣味性与可识别性。

第十一章 乡政府驻地规划

第一节 乡政府驻地性质与规模

1. 乡政府驻地性质

农旅融合的全军乡中心集镇，乡域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2. 乡政府驻地规模

至 2035 年，规划乡政府驻地总用地规模 33.87 公顷，建设用地 28.17 公顷。

第二节 空间结构规划

规划形成“一心四轴、组团发展、蓝绿渗透”城乡融合空间发展结构。

一心：依托全军乡人民政府形成乡镇综合服务核；

四轴：依托顾长路（S245）、金沙路（规划 S330）以及两条村庄主要道路打造村庄功能联系轴；

组团发展：形成两个居住生活服务组团以及一块政务综合服务组团；

蓝绿渗透：沿着熊家河建立熊家河生态景观带，以及沿江高铁防护绿带（根据六安市控规通则，建筑退让高速铁路距离不应小于 50 米，规划将高铁线两侧 50 米以内现状林地予以保留，并对宅基地采取管控措施）。同时依托乡政府驻地内水系形成蓝色水系网，并结合乡政府驻地公园、绿地、

广场等开敞空间的建设构建蓝绿景观带，乡政府驻地南北依托现状山体形成山体生态屏障。

第三节 用地布局规划

规划全乡乡政府驻地总用地规模为 33.87 公顷，主要包含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工业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等。

1. 居住用地

规划居住用地主要于熊家河南北两侧沿主要道路布局，落实沙河店村居民安置点项目。规划整理后将耕地、园地、村庄其他建设用地转化为居住用地，对居住用地布局进行优化。

规划居住用地面积 13.16 公顷，其中农村宅基地 12.92 公顷，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24 公顷。

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本次规划重点对医疗卫生用地以及教育用地进行优化升级。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5.07 公顷，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1.88 公顷，教育用地 2.69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0.50 公顷。

3. 商业服务业用地

规划保留现状商业用地，并且在乡政府驻地内部道路布局沿街商业，新增商业用地主要用于集贸市场、餐饮、住宿等设施建设。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为 1.91 公顷。

4. 交通运输用地

规划对乡政府驻地道路交通、公共交通布局进行优化，提升服务水平。规划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5.24 公顷，主要为铁路用地 0.29 公顷、公路用地 2.89 公顷、城镇村道路用地 1.67 公顷、交通场站用地 0.39 公顷。

5. 公用设施用地

规划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0.96 公顷，主要为水工设施用地。

6.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结合闲置空地布局公园绿地。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0.07 公顷。

第四节 公共空间与绿地系统规划

构建内涵丰富的游憩绿地，打造舒适怡人的公共空间，实现全乡政府驻地居民“500 米见园、300 米见绿”。其中，在乡政府驻地内设置布局多处公园绿地及广场绿地。

重点布局滨水游憩带、重要的开敞空间及活动广场等用地。规划结合乡政府驻地的河流水系、省道交通廊道，规划以省道 S330 与乡政府驻地范围内熊家河为依托，沿线打造优质的景观轴线，体现乡镇特色景观风貌。

第五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考虑乡政府驻地作为综合服务中心的功能，对乡政府驻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进行优化完善。

1. 机关团体用地

本次规划在熊家河以北新增一处机关团体用地，作为全军新建乡政府及配套设施使用。

2. 文化设施用地

本次规划不独立占地布局 1 处文化活动室，结合全军乡人民政府用地布局，规划主要用于居民的文化活动。

3. 教育设施用地

本次规划保留并扩建现状全军实验学校用地。

4. 医疗卫生用地

本次规划落实新建一处医疗卫生用地项目，主要为乡镇卫生院用地。

第六节 商业服务业设施

优化商业服务设施布局。充分考虑全军乡人口规模、消费需求、交通状况等因素，以现状商业设施为基础，明确商业设施的集中区域。鼓励引入特色商业和文化元素，打造集镇独特的商业氛围和风格。规划至 2035 年，乡政府驻地规划商业用地总面积约 1.91 公顷。

第七节 道路交通规划

1. 道路系统

规划构建“两横两纵”的干路交通结构。“两横”即：顾长路（S245）、金沙路（规划 S330）。“两纵”即：即纵

向的两条主要干道，创业大道、振兴大道。

将乡政府驻地范围内道路划分为主干路、次干路、支路、慢行步道四个道路等级：

主干路：道路红线控制为 12-15 米。

次干路：次干道道路红线宽度控制为 7-9 米。

支路：支路道路红线宽度控制为 4-6 米。

步道：主要可分为慢行步道和紧靠长江河的滨河绿色步道建设。步道宽 2.5-4 米。

2. 交通设施

全军乡政府驻地内共设置社会停车场 2 处。同时利用乡政府驻地内开敞空间布局生态停车位，提升现有公交站设施。

第八节 公用设施规划

1. 给水工程规划

(1) 供水水源

供水水源来自梅山水库，乡政府驻地周边现状有两处水塔，规划保留使用。

(2) 用水量预测

乡政府驻地人民用水量标准 100-140 升/人·日，取 120 升/人·日，服务人口 2500 人，乡政府驻地用水总量 300 吨/日。

(3) 管网布置

供水管网以环状布置为主，局部枝状，同时向周边行政

村、居民点辐射延伸，形成一体供水格局。规划干管管径为 DN300，支管管径为 DN200。

2. 排水工程规划

（1）排水体制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就近排入自然水体，污水统一收集后，经处理达标后，方可排入水体。

（2）污水处理设施

规划在全军乡政府驻地东部布局一处污水处理厂，采用二级处理工艺流程。污水排放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有关规定，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水体。

（3）污水管网

沿主次干道敷设污水管道，规划污水主干管为 DN800，规划污水次干管为 DN400。

（4）雨水工程

乡政府驻地规划结合竖向设计、防洪规划和污水管道排布，合理划分排水区域，分配雨水走向，就近排放。规划要求在出水口排放处须设置逆止阀门，以防洪水倒灌。完善山体汇水组织排放，消除山洪隐患。

3. 供电工程规划

（1）电源规划

规划乡政府驻地电源接 35kV 全军变电站。

（2）电力线路规划

规划电力线路充分利用现状架空线缆，重点地段可向电

缆化发展，采用地埋敷设。根据道路网及负荷情况布局架设网络且合理配置杆式变压器。

4. 通信工程规划

（1）通信设施规划

乡政府驻地现有一处邮政所，移动、电信、联动营业部各一处，电信网络基本覆盖整个乡域，规划保留完善。

（2）通信线路规划

乡政府驻地敷设方式宜采用通信管道、地埋敷设。电信、有线电视线缆宜共管道敷设、共杆架设。

5. 环卫工程规划

（1）环卫收集处理

保留现状的垃圾转运站，每个行政村至少设置一处垃圾集中收集点。

（2）道路清扫

规划省道 S330、省道 S245 和振兴大道等村庄主要道路作为一级清扫道路，其余乡村道路作为二级清扫道路。规划在乡政府驻地设置多处垃圾收集点。

（3）公共厕所

按常住人口 2500-3000 人设置一座公共厕所，每座建筑面积为 30-50 平方米。可结合公共服务设施进行配建。

6. 防灾减灾工程规划

（1）防洪规划

乡政府驻地按照 20 年一遇防洪标准，10 年一遇排涝标准治理。

（2）抗震规划

基本烈度：规划抗震设防标准为 6 度，生命线工程及易产生次生灾害的设施提高一度设防。

新建建筑按国家现行《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进行设计和施工。

综合防灾指挥中心：规划全乡政府作为防灾指挥中心。

医疗救护中心：规划卫生院为医疗救护中心。

避灾疏散场地：规划交通场站用地及外围耕地等开阔空间作为避震场地。

避灾疏散通道：规划以省道 S330、省道 S245 和振兴大道等村庄主要道路作为一级疏散通道，其余乡村道路作为二级疏散通道。抗震救灾疏散通道应严格控制道路两侧的建筑高度及建筑后退红线距离。

（3）消防规划

乡政府驻地消防近期依托金寨县消防救援站，远期设置二级乡镇专职消防队，并在镇政府设立（消防）指挥中心，统一指挥协调，同时定期开展消防知识的普法宣传。

消防给水：规划采用生活、生产、消防统一供水的系统，消防水压采用低压制，室外消火栓沿主要道路布置，间距按不大于 120m，管道管径不应小于 DN150mm。

利用内河水系作为消防应急水源，取水点应设立明显标志。

消防配套设施：消防通道依靠乡政府驻地道路系统，保证道路畅通。

完善三级无线通信网络，加强现代消防和警用系统的建设,实现报警、通讯、调度指挥自动化。

（4）人防规划

规划严格按照“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防建设方针，充分利用地下空间，交通、市政公用设施和人防建设相结合，增加环境容量，提高乡政府驻地总体防护能力和抗灾毁能力。

规划对乡政府驻地内供水、供电、交通、通信、桥梁等设施 and 重要企业等，采取有效防护措施，并制定应急抢险方案

第九节 特色风貌指引

1. 整体风貌结构

依据乡镇整体风貌定位，明确特色风貌分区格局，构建“两区、多点”的城乡风貌结构。

两区：以全军乡新政务中心为依托形成综合服务风貌区。同时在熊家河南北两侧各形成一处休闲宜居风貌区。

多点：内部休闲景观节点、综合服务区景观节点、生活区景观节点等。

2. 建设引导

加强乡镇建设引导。乡政府驻地区域塑造整齐有序的现代风貌，空间围合上，强调车行道路沿街界面的连续，并在适当部位补充开敞空间，形成视线通廊。结合居民点形态，挖掘闲置空间，适当拆除更新，在方便居民活动的地方补充绿色开敞空间。加强街巷空间界面整治，清理乱拉乱挂，加强电力通信线路、空调机位等整改，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空间营造：积极挖掘特色公共空间与视线廊道。乡政府驻地设置入口空间，标识醒目，具有辨识度，宣传本土文化，同时增加趣味性。

建筑建造：乡政府驻地区域以皖西建筑形式及风格为主，允许在挖掘地方文化内涵的基础上，努力创造地方性和时代感相结合的建筑造型，以体现地方特色。建筑层数不超过3层。

建筑风格：建筑风格统一为皖西大别山区民居的建筑风格，建筑立面以浅灰色与米白色仿砖真石漆为主，屋面采用硬山样式青瓦，围墙米白色真石漆仿面砖分隔，增加墙裙和入口灰色面砖装饰以及坡屋檐口，形成敦实、质朴的基调，并应与周边的景观结合。

绿化配置：以地方树种为主，做到搭配合理，季移景异，乔木、灌木相结合，并考虑色彩的变化。

交通道路：材质采用沥青或水泥，内部街巷宜采用本地传统材质，如石板、青砖等。

加强周围山体景观的辐射。沿乡政府驻地周边山体打造临山景观界面。营造山青林密的原始自然景观，修复遭到破坏的景观。保护并丰富森林植被，对人工建设加以限制，改善生态，突出森林的特色景观价值。

第十二章 规划传导、实施与保障

第一节 制定规划单元

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以行政村为单位划分，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用途分区、村庄分级分类、自然地理要素、社会经济联系、历史文化等为依据，划定乡村单元范围边界。

将全军乡划分为 6 个乡村单元。

专栏 11 详细规划单元
乡村单元：6 个乡村单元，包括沙河店村单元 QJXC-01、梁山村单元 QJXC-02、熊家河村单元 QJXC-03、前龙村单元 QJXC-04、全军村单元 QJXC-05、何家湾村单元 QJXC-06。

第二节 近期行动计划

落实上位规划，衔接其他专项规划，综合考虑人力、财力和居民的迫切需求，研究提出近期急需推进的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产业发展、人居环境提升建设等项目，落实全军乡全域范围内的近期建设安排。

第三节 环境影响说明

规划实施后，现状既有的不良环境影响将得到改善。

以下从自然环境承载力、生态环境承载力、经济社会支撑力三个方面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自然资源承载力：至 2035 年，在用水效率提升、土地使用效率提升、生态保护与修复持续开展的基础上，乡域资源环境承载力警情总体上将呈轻度下降趋势。

生态环境承载能力：从规划实施后产生的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固体废弃物处置影响四个方面进行预测评价。

水环境影响主要考虑规划实施后污水排放对水体的环境影响。乡域污水处理设施体系完整，故规划实施后对水环境影响较小。乡村地区加强污水终端配置，进一步减轻污水对水环境的影响。

大气环境影响主要取决于燃料使用结构和尾气排放影响。至 2035 年，瓶装液化石油气使用覆盖全乡域。叠加清洁能源替代传统能源带来的影响，规划期末生产生活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声环境影响主要考虑施工噪声、交通噪声等两个主要方面。施工噪声属于临时性噪声，并且可以通过工程施工管理错开居民休息时间，并加强防噪、降噪措施，以减少对周边居民作息影响。规划通过用地布局优化，在交通主干道两侧布置绿化带以实现降噪。至 2035 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弃物处置影响主要考虑垃圾收集、处理的影响。各村布置垃圾箱。垃圾转运站周边布局防护绿地，进一步减少不良影响。

经济社会支撑力:至 2035 年,乡域的经济社会支撑力警情将会明显改善,但仍需提高居民生活质量,进一步加快经济发展。

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措施: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加强污水处理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强节水和循环利用;二是加强推广清洁能源开发利用,逐步取代传统能源,减少空气中碳、硫的排放量;三是优化道路材质,减少行车噪声,加强鸣笛区域管制。四是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和固体废弃物回收利用;加强固体废弃物转运管理,避免频繁穿越居民集中区;五是保障乡域产业项目落地和乡村振兴,减少城乡差距,提升村居民人均收入水平,增强经济社会支撑力;六是进一步降低用地水耗、能耗,减少污水排放和碳排放;提升土地使用效率,加强用地集约和各类设施共建共享,减少不良环境影响。

第四节 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夯实各级党委政府责任,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强化上下联动,明确职责分工,确定推

进实施的共同责任，坚持“多规合一”，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加强领导干部的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培训，将国土空间规划实施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实施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总体规划实施中遇到重大战略调整、重要目标变化等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县委县政府请示报告，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加强部门协作，成立规划实施协调小组，由自然资源与规划部门负责，农业农村、财政、环保、交通、水利等部门共同参与，在规划实施中统筹安排各类项目并推进实施。成立乡镇规划实施领导小组，结合规划执行文件要求，具体负责实施项目的申报、设计、建设等工作，推动规划落实。

建立有保障的建设资金渠道，是实施规划的根本保证。财政专项资金重点补助规划和基础设施建设，按经济条件，降低农村建设成本。在保障政府投入的同时，积极引入市场机制，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要充分调动村民的积极性，村民投入和政府扶持相结合，可考虑分期实施；同时，充分利用好农村的改水、改厕、能源、交通等政策性资金，从而使规划与建设的资金更有保障。

开展规划实施的监督管理工作。通过建立奖惩制度，积极引导村民自主参与村庄改造建设。同时通过定期开展生态、环保、节能和卫生健康等方面的知识讲座及各种宣传教育活动，逐步转变村民思想观念和生产生活方式，提高村民素质。